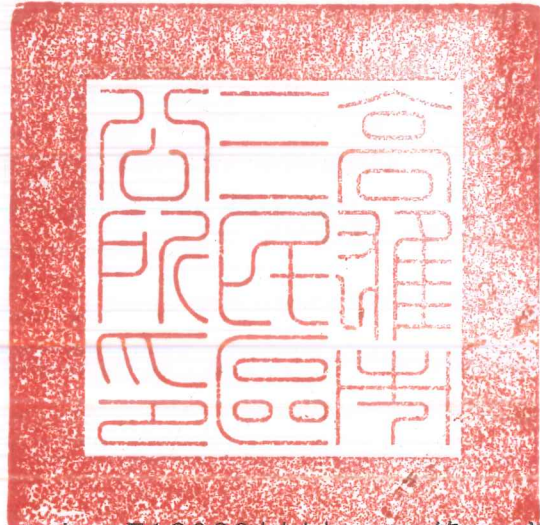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三民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三區社字第11330728000號
附件：



裝
主 旨：本區區民朱志明（男，身分證號：E12089****，設籍：高雄市三民區安邦里20鄰漢口街251之1號2樓），於民國113年3月16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結束後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屆時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訂
依 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 告 事 項：

- 一、旨揭朱志明先生大體安置於高雄市立殯儀館，冷凍號碼228號。
- 二、公告屆滿後，若無家屬處理，由本所委託孝欣生命禮儀公司全權處理朱志明先生喪葬事宜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25日屆滿。

線
區長宋貴龍